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17年2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2017年2月20日上午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7名，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名。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的收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1.1亿元闲置募集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金融机构理财产品或结构性存款。以上募集资金现金管理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0）。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保荐机构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对公司使用闲置

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中泰证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闲置自有资金的收益，公司及全资子公司拟使用3.8亿元闲置自有资金，选择适当的时机，阶段性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和较低风险非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以上自有资金现金管理额度为在决议有效期内累计使用额度，决议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11）。

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一致同意的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关于制定〈维力医疗对外捐赠管理制度〉的议案》。

制度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维力医疗对外捐赠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上网附件

- 1、《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2、《中泰证券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广州维力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2 月 21 日